

关于对宁波双林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重组问询函的专项说明

信会师函字[2017]第 ZF012 号

深圳证券交易所：

由宁波双林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转来贵所出具的《关于对宁波双林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创业板许可类重组问询函【2017】第 6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已收悉，对此，我们作了认真研究，并根据问询函的要求，对宁波双林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双林股份”或“公司”）、标的资产上海诚烨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诚烨股份”或“标的公司”），补充实施了若干检查程序，并对相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关于问询函“4、（3）部分标的公司管理层持有质域投资股份，请补充披露 2016 年 2 月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是否构成股份支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相关会计处理是否合规发表明确意见。”

答：

1、2016 年 2 月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情况

2015 年 10 月 26 日，诚烨股份与上海质域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质域投资”）签订《上海诚烨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认购协议》，约定质域投资认购价格为每股 3.14 元，募集资金总额 1,570 万元。其中质域投资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葛效礼	251.20	16.00
2	王栩	157.00	10.00
3	王振川	157.00	10.00
4	朱玉琛	113.825	7.25
5	周超	98.125	6.25
6	闻广秋	98.125	6.25
7	朱晓锋	94.20	6.00
8	郑亚萍	94.20	6.00
9	唐晓燕	94.20	6.00
10	盛铭霞	94.20	6.00
11	汪健	94.20	6.00
12	商春志	94.20	6.00

13	顾忠明	82.425	5.25
14	高晓峰	47.10	3.00
合计		1,570.00	100.00

质域投资是诚烨股份的管理层持股平台。质域投资的合伙人一共 14 位，其中合伙人王栩、葛效礼、王振川、朱晓锋、郑亚萍、唐晓燕、盛铭霞、汪健、商春志、高晓峰为诚烨股份的管理人员。

2、发行股份定价依据

根据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众会字（2015）第 4678 号《审计报告》，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诚烨股份归属于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为 2.50 元/股；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 2015 年 5 月 31 日为基准日采用资产基础法对诚烨股份净资产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天兴评报字（2015）第 0623 号《上海诚烨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拟股份制改制项目所涉上海诚烨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净资产评估报告》，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诚烨股份净资产评估值 14,116.96 万元，每股评估值 3.14 元。

经交易各方协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定价以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诚烨股份净资产评估值为定价依据，每股发行价格确定为 3.14 元/股，较诚烨股份每股净资产高 25.60%。

经核查，我们认为诚烨股份向质域投资发行股份，发行股份的定价公允，不涉及股份支付会计处理，无需确认股权激励费用，相关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

专此说明，请予察核。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一七年一月二十四日